

学位授权点建设年度报告

高校 (公章)	名 称:	沈阳工业大学
	学位点名称:	马克思主义理论
	学位点代码:	0305

2023 年 3 月 17 日

一、总体概况

（一）学位授权点基本情况

2006 年获马克思主义中国化研究二级学科授位权，2011 年获一级学科硕士授权点，下设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马克思主义中国化研究、思想政治教育和中国近现代史基本问题研究四个研究方向。在长期建设中形成了以下特色和优势：

1. 为服务区域经济社会发展，突出社会主义初级阶段个人收入分配制度的研究，对东北老工业基地的职工收入变化状况进行重点研究。“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公平与效率维度研究”被辽宁省社会科学基金规划列为重大研究方向。研究与职工收入密切联系的社会主义社会的劳资关系问题，把个人收入分配问题与和谐社会建设结合起来。研究成果当代中国个人收入分配问题研究，在全国产生了很大影响，成果获辽宁省政府哲学社会科学优秀成果三等奖。

2. 注重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实证研究。特别是对新社会阶层政治参与方面的研究，成果明显。完成的党建理论研究成果分别被中共辽宁省委组织部采纳，其对策措施已被吸纳到部门工作决策之中。规避新社会阶层非制度化政治参与亟需“顶层设计”研究，对优化营商环境，规范企业家行为及更好地发挥政府作用有重要参考价值，先后被沈阳市人民政府研究室、辽宁省廉政教育中心、中共辽宁省委统一战线工作部采纳。

3. 建立了持久保持学生思想政治教育工作质量的管理机制。学生

工作‘三线论’对高校学生思想政治教育与管理工作进行了专题研究，并就思想政治教育的经验在辽宁省思想政治理论课研究会上做了经验介绍，取得了较好的社会效益。

（二）研究生招生、在读、毕业、学位授予及就业基本状况

本学位点研究生 2022 招生 49 人、在读 123 人、毕业 33 人、全部授予硕士学位，大部分毕业生就业，分别在政府机关、高校、企业和中小学。

（三）研究生导师状况。

本学科点现有研究生导师 35 人，其中教授 12 人，副教授 16 人，讲师 7 人。

二、研究生党建与思想政治教育工作

（一）思想政治教育队伍建设方面

面对新时代、新形势和新任务，马克思主义理论学科在“三全育人”方面不断探索创新与改革，开展“五个工程”项目，其特色做法如下：

打造学科引领的课程思政建设工程。以马克思主义理论指导，充分发挥学科育人和引领辐射作用，建立了思政课教师对接专业教师、对接专业课程的“手拉手”交流互动和理论宣讲长效机制，参与开展自然科学和哲学社会科学其他学科的课程思政建设工程，形成了以学科为理论支撑、思政课为圆心、学生为中心的课程思政协同育人体系。

创建“四维空间”的社会实践工程。创建研究生助研、助教、助

管的“三助”校内社会实践空间，培养学生解决实际社会问题能力；建立研究生参观名人故居、历史展馆、红色文化基地等校外教育实践空间，培养学生以史鉴今、反思现实的社会认知能力；通过社会志愿服务，公益活动，社会调查，学生进社区、进农村、进企业等多种途径建立综合实践空间，培养学生对社会的责任心和使命感；鼓励研究生以学科育人优势深入小学、中学、高中政治教学，参与大中小思政教育一体化建设实践空间。

筑牢意识形态阵地的重要保障工程。成立学院党总支书记为第一责任人，院长负重要责任，分管领导负主要责任的意识形态领导小组，健全定期研究和分析研判意识形态领域风险点的工作机制；建立每周三“政治理论学习+集中备课+意识形态防控”的学院教师周例会制度，加强师德师风、课堂教学、教材使用等意识形态领域管理；建立健全学生社团管理、网络舆情监控、校园文化活动、社会实践活动等多领域意识形态防控，正确传播马克思主义科学理论。

（二）理想信念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教育，校园文化建设，日常管理服务工作建立基层党组织的聚焦聚力工程方面

健全优化党的全面领导的组织体系、制度体系和工作机制，推动“政治学院、理论学院、道德学院、和谐学院、模范学院”学院建设理念全面融入党建和教学科研工作。

选好配强政治过硬、业务精湛、敢于担当、作风正派的党支部书记，实施“双带头人”培育工程；落实“三会一课”、组织生活会、民主评议党员、谈心谈话、评先评优、党员发展培训等基本制度，增

强基层组织凝聚力；推行师生联系制度、主题党日、领导干部讲党课，政治学习宣讲团等活动，增强基层组织吸引力。

坚持思政队伍建设的双线提升工程。坚持思政队伍数量和质量双线提升，打造“增量提质—多点培优—育人增效”教师队伍建设路径。以博士引进和校内转聘两种途径配齐建强 1:350 专职教师师生比；以思政教师“六个要”形成一条培训提升、实践参观、访学交流、进修提质、讲听结合的多点教师培优模式；建立“传帮带”工作机制，形成了“60 把脉—70 扬名—80 成长”的育人团队，做可信、可敬、可靠，乐为、敢为、有为的“三可三为”育人使者。

以“两级党校、三次培训”等方式，抓好入党积极分子培养教育，100%的学生认为新发展的学生党员质量较好，能基本发挥党员先锋模范作用，全面落实教师党支部书记“双带头人”比例从 2018 年的 33% 上升到 100%，培育校级红旗示范支部 2 个；组织思政课教师、全校学生 3000 余人次参加“全国大学生同上一堂疫情防控思政大课”、辽宁省“思政大课”，学生反馈效果较好。

三、研究生培养相关制度及执行情况

（一）开设的核心课程方面

1. 马克思主义经典著作选读；2. 马克思主义发展史；3. 当代国外马克思主义研究；4. 思想政治教育原理专题研究；5. 马克思主义中国化专题研究；6. 马克思主义理论前沿问题研究；7 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理论研究；8. 思想道德与法制教育研究；9. 中国近现代史基本问题研究；10. 当代资本主义研究；11. 中国现代化道路研究；

12. 中外思想政治教育比较研究；13. 中国近现代民主问题研究。

主讲教师情况：有 26 位教师讲授以上 13 门核心课程。其中教授 12 人，副教授 12 人，讲师 2 人。

本学位点课程包含基础通识类、专业基础类、二级学科特色类、补本科类课程，该课程体系注重基础课与专业课程的结合，基础课体现了本学科内涵，注重培养学生本具有扎实的学科基础知识，同时紧跟国内外最新研究动态；专业课体现了本学科的特色方向，注重培养学生具有最新的专业前沿，学位点两年左右会进行一次培养方案的修订与完善，适应社会对研究生知识体系的不断发展变化的需求，较好满足研究生培养的知识框架构建，保证马克思主义基本理论应用与实践，体现研究生培养目标的学科特色及合理性、课程设置的前沿性、衔接性、研究方向的科学性，保障了课程体系与培养目标的匹配度。

（二）教学质量监督方面

依据《沈阳工业大学研究生教育督巡专家组工作条例》相关要求，深入课堂，对课程教学质量进行全程跟踪检查并评估评击，提升课程教学质量，实施研究生精品课建设，本学科目前共建设校级精品课 1 门次，省级精品课 2 门次。

课程教学质量和持续改进机制：通过深化课程改革，丰富教师的知识面，改善教师的知识结构，认真贯彻理论联系实际的原则，把各门课程的科学性与思想性、针对性有机地统一起来，使教学内容符合课程的要求；不断改进教学方法，积极进行教学方法和教学模式的改革创新，变灌输式教学为互动式教学，充分运用多媒体等现代化教学

手段，调动学生学习的主动性与积极性，增强课程的吸引力；加强日常的教学检查，及时总结经验教训，不断改进教研室管理工作；加强实践教学环节，运用现代化教学技术，建设实践网络教学平台；坚持政治理论教育与实践相结合，既重视课堂教育，又注重引导大学生深入社会、了解社会、服务社会；持续加大课程建设投入。

（三）导师选聘、指导和考核方面

本学位点根据《沈阳工业大学硕士生指导教师遴选和管理办法》进行硕士生导师资格审查工作，选聘指导教师着重考虑政治素养、师德师风、指导能力、科研业务、敬业奉献等方面，同时注重导师梯队建设，兼顾正副导师共同指导，校内外联合培养、做好“传、帮、带”的选优择优管理制度。加强导师日常管理和监督，对于不合格的导师，做出“停止招生”、“取消导师资格”等处理决定。

《沈阳工业大学研究生指导教师工作职责》针对导师的指导工作进行了界定和规范，并于每年举行导师培训会。学院进一步规范要求：1）强调导师第一责任人要求，对学生思想动态、学习、生活、德育、就业承担相应的责任；2）加强定期交流管理，从论文选题、写作、中期检查到疑难问题讨论并提出解决措施；3）监管学生按规定时点完成文献查阅、开题报告、中期检查、预答辩和答辩等培养环节。

硕士生导师资格和招生名额进行动态管理。学院依据导师指导工作考核结果，对导师实行增加或减少招生计划。对指导研究生的导师，出现下列情况将进行相应调整：1）获得校优秀研究生指导教师、校级及以上优秀硕士学位论文指导教师和团队，增加招生名额。2）延

期毕业、论文外审不及格、学术造假等情况直接连带导师考核与招生计划分配，给予减少招生或停止招生，甚至是取消导师资格的处理。

导师指导职责履行及导师组集体指导的培养方案落实情况

强化师德师风建设，把思想政治素质、教书育人、学术道德作为导师的基本职责，完善导师岗位责任制度和考核评价办法，落实指导教师作为研究生教育第一责任人的地位和职责。

加强导师交流与培训，提升导师队伍的研究水平和国际化视野，鼓励指导教师与国外高水平大学及科研机构合作；加强新导师培训，交流推广优秀导师的指导经验，提高导师队伍整体指导能力。

强化指导教师团队建设，推进研究生指导教师团队化建设，落实团队集体指导制度，进一步明确团队带头人在研究生培养过程的责任与义务；建立根据研究生指导教师团队的科研、师资、培养质量等情况的招生计划分配制度，建立对优秀指导教师团队激励，对行为失范导师团队处罚的机制。

加大培养方案落实和执行力度，按照导师研究方向选定个人培养计划，有效体现培养特色化。论文阶段注重教师团队力量，尤其是以二级专业为依托的集体指导，保证培养方案有效落实。

（四）学术训练方面

研究生以“助研”形式参与导师课题研究，通过科研训练，提升研究生的实践创新能力。以学术沙龙活动强化学生学术素养和科研主动性，鼓励研究生参加校级优秀学位论文培育基金项目，强化学术训练。

鼓励研究生积极参与“挑战杯”、创新创业大赛等学科竞赛以及各级研究生科研创新项目，鼓励研究生参加政府、高校、党群系列的实践应用研究。

研究生可通过“助管”形式进行社会实践。鼓励研究生应聘校内各管理部门岗位，涉及研究生院、教务处、就业指导处、财务处、纪委（监察处）、国际教育学院等多个部门，为研究生社会实践提供了平台环境，同时锻炼和培养其组织沟通能力和社会活动能力。

（五）制度保证、经费支持方面

学校制定了一系列激励研究生参与学术创新的文件和政策，出台了《沈阳工业大学研究生优秀学位论文培育基金管理办法》，重点培育优秀学位论文和批量产出优秀学术成果，对入选者给予1至2万元的经费资助；出台了《沈阳工业大学研究生学术创新奖评选奖励办法》，鼓励研究生积极参与学术创新，对入选者给予1至3千元奖励；出台了《沈阳工业大学优秀学位论文评选办法》，每年评选出一定数量的优秀学位论文，对优秀学位论文的作者及指导教师分别给予500至1500元的奖励。学院为研究生学术研究提供必要的制度保证，比如论文发表，学术团体活动等给予经费支持。

（六）学术交流方面

本学位点积极鼓励研究生参加国（境）内外学术交流，要求在学期间参加学术会议4次，在校期间公开发表与学科方向一致的学术论文1篇以上，有效参会交流30余人次，发表论文40余篇。但核心期刊以上较高水平的学术论文较少。

（七）质量保障措施方面

分流淘汰。本学位点参照《沈阳工业大学学位管理细则》、《沈阳工业大学研究生课程学习及成绩管理的暂行规定》、《沈阳工业大学研究生中期淘汰暂行规定》等规定，严格执行学位授予标准。

研究生最长学习年限为4年，超过4年者，予以退学处理；学位课累计6学分及以上成绩不及格者，予以淘汰分流处理。

休学、保留学籍期满，未在规定时间内提出复学申请者，予以淘汰分流处理。

论文开题、中期环节无法满足培养方案要求者、私自不按时完成培养环节者或未达到学位授予标准者，予以淘汰分流处理。

各环节质量监控制度。按照《沈阳工业大学研究生教育督巡专家组工作条例》的监督管理要求，本学位点严格落实各培养环节的质量工程。建立校、院两级研究生培养质量保障体系，以教授委员会为核心建立研究生教育督巡专家组，独立开展研究生教育督巡工作，实现学校、学院、督巡专家组相互支撑，科学化的研究生培养机制、管理模式，保证研究生教育全过程质量提升和可持续发展。硕士研究生导师因指导不力造成延期答辩，同额度减少其下一年度研究生招生数量；连续两年出现延期答辩的学生，停止其硕士研究生导师资格一年；直接指导的研究生出现学术造假、上级审查有问题论文者，停止招生资格二年。

论文质量抽检制度，全部落实论文盲审制，其中校外一篇，校内一篇。学校与辽宁省两级论文抽检中，100%抽检合格。

学术不端检测，学位论文 100%实行学术不端检测制度，重复率超过 30%者，采用人工比对方式进一步判断，并给出同意或延期答辩建议。

为保证学位论文写作规范并符合学科特点，在《沈阳工业大学硕士学位论文模版》基础上，特制定了《法哲类硕士研究生毕业论文格式统一说明》，避免研究生格式不统一。

提升质量管理文化。建立研究生培养质量评估体系，通过以学院为主体、以导师为核心的研究生教育质量过程监控，提升导师、研究生和管理人员的质量意识，形成以质量为核心的研究生培养文化。

（八）学风教育方面

根据学校《沈阳工业大学学位论文作假行为暂行办法》、《沈阳工业大学研究生学位论文学术不端行为处理办法》管理规定，杜绝学术不端行为。科学道德和学术规范长效教育方面。每学年开学和论文开题、预答辩前对研究生进行一次学道德和学术规范教育宣讲会，倡导学生自觉遵守学术规范、坚守学术诚信，营造风清气正的学术科研氛围；导师在指导学生过程中，也不断灌输科学道德和学术规范教育。

（九）管理服务方面

院长作为学科带头人负责学位点建设、统筹研究生招生工作，党总支书记主管研究生学生管理及就业工作，教学副院长负责研究生培养工作，四个教研室主任分管四个二级专业（研究方向）教学任务安排与培养环节组织实施，教学秘书负责日常管理。

认真落实学校有关研究生招生、培养、学位与学生管理制度，实现研究生生源结构陆续改善，培养各个环节有序衔接，学位授予质量不断提升，学生党建、德育教育、评奖评优、就业等日常管理逐步稳定。本学位点相继出台的《马克思主义学院研究生学业奖学金评选办法》、《马克思主义学院研究生国家奖学金评选办法》、《研究生学位论文阶段的管理规定》等文件也逐一落实。

在研究生权益保障方面，学校相继出台了《沈阳工业大学学生管理规定》、《沈阳工业大学学生申诉处理办法（试行）》等文件确保学生权利及诉求渠道；成立校务参事，引导学生积极参与学校公共事务，发挥学生主体意识；学校设立校长接待日，答复学生关心的有关学校教育教学改革、公共设施建设和日常生活等方面的问题；研究生院设立院长信箱，解决读研究生有关招生考研、教学培养、评奖评优等息息相关学生切身利益的问题。学院以辅导员为信息传递渠道，解决研究生日常的问题，并积极向学校反馈，以保障学生正当权益。

（十）奖助贷制度建设方面

《沈阳工业大学研究生国家奖学金评审实施细则》、《沈阳工业大学研究生学业奖学金评审实施细则》、《沈阳工业大学研究生国家助学金管理办法》、《沈阳工业大学博士生助学金设置及管理暂行办法（试行）》、《沈阳工业大学关于聘用研究生兼任“三助”工作的实施办法（试行）》、《沈阳工业大学研究生优秀新生奖励办法》等，有效确保了研究生奖助学金评比、发放，“三助”聘任等资助工作的开展和落实。

国家奖学金：硕士研究生每生每年 20000 元，名额比例由辽宁省

统一分配;

学业奖学金: 硕士研究生每生每年 8000 元, 覆盖面为 40%;

国家助学金: 硕士研究生每生每年 6000 元, 每月 600 元/月 (10 个月);

研究生助管岗位: 为研究生提供助管校内岗位, 每生每月 500 元;

研究生助研岗位: 根据研究生科研贡献程度, 由指导教师提供补助;

研究生优秀新生奖学金: 学校出台《沈阳工业大学研究生优秀新生奖励办法》, 根据新生成绩优异, 可获得 24000-2000 元不等的新生奖学金, 根据当年报考情况及文件精神确定名额, 其中:

特等: 24000, “双一流”院校应届本科毕业生被我校录取为推荐免试生者及考取我校研究生者;

一等: 16000, 博士点院校专业应届本科毕业生被我校录取为推荐免试生者及考取我校研究生者;

二等: 8000, 其它院校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被我校录取为推荐免试生者; 录取新生按初试成绩总分排序, 排名在前 10%者, 且其总分超出我校复试分数线总分 50 分 (含 50 分) 者, 具有优秀新生奖学金参评资格。两类获得优秀新生奖学金参评资格考生排序在各自前 10%者, 获优秀新生二等奖学金。

三等: 4000, 录取新生按初试成绩总分排序, 排名在前 10%者, 且其总分超出我校复试分数线总分 50 分 (含 50 分) 者, 具有优秀新生奖学金参评资格。两类获得优秀新生奖学金参评资格考生排序在各

自中间 20%，获优秀新生三等奖学金；

鼓励奖：2000，录取新生按初试成绩总分排序，排名在前 10%者，且其总分超出我校复试分数线总分 50 分（含 50 分）者，具有优秀新生奖学金参评资格。两类获得优秀新生奖学金参评资格考生排序在各自后 70%，获优秀新生鼓励奖学金。

优秀研究生干部奖学金：根据名额评选确定，获奖学生发放 200 元奖学金，获奖名额不超过学生数 3%；

生源地贷款：学生在生源地教育部门申请审批后，由学校统一办理，解决家庭贫困学生的求学困难。

课程建设与实施情况，导师选拔培训、师德师风建设情况，学术训练情况，学术交流情况，论文质量与质量保证情况，学风建设情况，管理服务情况，就业发展情况，研究生奖助情况。

四、研究生教育改革情况

为深入推进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进课堂、进教材、进头脑”，立足研究生教学特点，紧跟教学改革前沿，积极推进研究生各门课程在教学内容、教学方法、考核形式等方面的探索创新，切实增进研究生对马克思主义的政治认同、理论认同和思想认同，提升课程学习的获得感。

（一）课程教学改革方面

第一，构建新时代特色的培养方案课程体系。设置了思想政治教育、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马克思主义中国化研究、中国近现代史基

本问题研究四个课程选修模块，实现个性化培养；增大马克思主义经典选读课程学时，有 48 学时调为 64 学时；将《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研究》纳入课程教学体系。

第二，构建“五课并进”的专题教学模式。依据授课对象和课程内容体系，分别构建了《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与实践》、《中国马克思主义与当代》（博士生课）、《自然辩证法》、《工程伦理》、《马克思主义与社会科学方法论》各具特色的专题教学内容，引导研究生深入思考社会问题和国家发展战略。

第三，构建信息技术助力的网络教学模式。为充分提升研究生思政课参与度和获得感，探索开展 020 混合式教学，综合运用学堂在线 MOOC、雨课堂等信息技术平台加强教学互动、课堂讨论与交流。如利用雨课堂的投票、弹幕、投稿等教学手段，活跃课堂氛围、重塑课堂生态。

第四，构建“问题导向”的实践教学模式。鼓励研究生将理论学习融入社会生活实践，通过社会调查等形式发掘既定范围内的问题、运用理论知识、分析深层原因、提出有益建议等，充分调动研究生自我教育的积极性。

第五，创新研究生教考分离的教学模式。以突出思想价值引领为核心，改变传统考核模式，实现教考分离，尊重学生主体性教育，淡化应试性教育。如自建试题库，以电脑随机组卷形式完成结课考核，重在引导学生以理论和方法论层面解决实际问题 and 能力培养。

（二）质量督导方面

建立研究生教育督巡机制，采取综合巡查与重点督查相结合、定期督查与长期巡查相结合、评估评价与研究建议相结合的方式开展工作；建立质量跟踪与反馈机制，通过监督、巡查发现问题，提出整改建议；成立研究生教育督巡专家组，保证研究生教育全过程质量提升和可持续发展。

近年来，立项的研究课题 120 余项中，其中省部级以上重点项目 17 项，获辽宁省哲学社会科学优秀成果（政府奖）二等奖 1 项、三等奖 6 项。2022 年出版学术著作 4 部。在 CSSCI 期刊和核心期刊上发表论文 9 篇。建成省级研究生精品课 1 门，辽宁省一流课程 6 门，省级资源共享课 1 门，省级视频公开课 1 门，省级精品课程 2 门。长期以来为服务区域经济社会发展进行人才培养，国际合作交流等方面存在较大不足。

五、教育质量评估与分析

（一）教育质量评估

1. 组建导师团队，提高研究生培养质量。从 2006 年设点开始，研究生导师即以团队的方式指导研究生培养的全过程。导师组成 4 个导师团队，发挥导师的特长，在开题、中期检查、预答辩、答辩的整个培养过程中，共同完成研究生的培养工作，取得了良好的效果。

2. 科学研究成果直接运用到研究生培养中。导师团队科学研究主要为服务区域经济社会发展，突出社会主义初级阶段个人收入分配制度的研究，对东北老工业基地的职工收入变化状况进行重点研究。“社

会主义市场经济的公平与效率维度研究”被辽宁省社会科学基金规划列为重大研究方向。研究与职工收入密切联系的社会主义社会的劳资关系问题，把个人收入分配问题与和谐社会建设结合起来。研究成果当代中国个人收入分配问题研究，在全国产生了很大影响。同时注重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实证研究。特别是对新社会阶层政治参与方面的研究，成果明显。完成的党建理论研究成果分别被中共辽宁省委组织部采纳，其对策措施已被吸纳到部门工作决策之中。规避新社会阶层非制度化政治参与亟需“顶层设计”研究，对优化营商环境，规范企业家行为及更好地发挥政府作用有重要参考价值，先后被沈阳市人民政府研究室、辽宁省廉政教育中心、中共辽宁省委统一战线工作部采纳。以上研究成果既有大部分研究生参与，也有运用学位论文的完成，对提高研究生的科研能力，发挥了重要作用。

3. 深化课程改革，提高教学质量。通过深化课程改革，丰富教师的知识面，改善教师的知识结构，认真贯彻理论联系实际的原则，把各门课程的科学性与思想性、针对性有机地统一起来，使教学内容符合课程的要求；不断改进教学方法，积极进行教学方法和教学模式的改革创新，变灌输式教学为互动式教学，充分运用多媒体等现代化教学手段，调动学生学习的主动性与积极性，增强课程的吸引力；加强日常的教学检查，及时总结经验教训，不断改进教研室管理工作；加强实践教学环节；运用现代化教学技术，建设实践网络教学平台；坚持政治理论教育与实践相结合，既重视课堂教育，又注重引导大学生深入社会、了解社会、服务社会。

（二）问题分析

1. 在师资队伍培养、人才引进、职称评审等方面采取有效措施，进行政策倾斜。从而进一步改善师资队伍质量和结构。

2. 科研成果水平不高，要形成反映学科特色的研究成果；研究成果要对学科方向提供有力支撑。

3. 在研究生培养方面，要侧重对学生马克思主义理论基础知识的训练，加强经典著作的学习和训练，不断筑牢马克思主义理论基础。

学位论文抽检全部在合格以上。

六、改进措施

（一）外引内育，建设高水平师资队伍

1. 从校外引进具有博士学位的学科带头人或骨干教师 1 人。每年引进 4 名博士研究生充实教师队伍，用 2 年的时间完成 1:350 的要求。

2. 制定中青年教师队伍的培养计划，每年选送 2 名有培养前途的中青年教师到国内外名牌大学进修访学 3 至 6 个月。

3. 着力培养学术带头人和学术骨干。学院拟选拔 5-6 名工作中成绩突出的教师，作为学术带头人和骨干培养。

（二）加大投入力度，提高科研水平

1. 为了鼓励广大教师的科研积极性和精品意识，不断加以完善科研管理奖励资助办法。

2. 注重科研骨干队伍的建设和人才培养，加强对教师科研的量化考核，加大科研投入力度。

3. 制定科研量化标准，加强年度科研考核。

积极就自己研究的课题或教学难点、热点问题开设学术讲座。

（三）完善培养方案，提高研究生培养水平

1. 改革研究生培养体制。实行学院和专业学位点两级管理体制，加强和完善研究生培养工作。

2. 加强研究生教学工作，进一步深化教学内容，改革教学方法，提高教学质量。

3. 加大中青年教师的培养力度，尽快形成年龄结构合理的研究生导师队伍。

4. 加强研究生理论水平实际研究能力的培养。